

附件 1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泽库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第三部分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泽库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拟定依法治县和法治襄垣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县工作，指导检查全县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3. 指导、监督、管理全县的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4. 指导、监督企事业单位等相关社会法律顾问工作。

5. 监督、管理全县的法律援助工作。

6. 指导、监督全县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和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7. 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

8. 负责全县司法鉴定机构、司法鉴定人和仲裁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

9. 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执法监督检查等法制工作。

10. 指导全县法学教育、法学理论研究工作。

11. 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装备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和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12. 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3.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4. 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内设机构 8 个，具体为：法宣科、社区矫正中心、人民调解室、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法制科、财务室、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泽库县法律援助中心
2	泽库县公证处
3	

第二部分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580.02	一、本年支出	580.02	580.02	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防支出	0		
二、上年结转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0.64	390.6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7	104.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09	52.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92	32.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预备费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二、结转下年	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80.0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80.02	580.02	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80.02	580.02	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20.67	20.67	
204	06	01	行政运行	319.67	319.67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39	39	
204	06	05	普法宣传	7.8	7.8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3.5	3.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	50.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01	26.01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8	1.08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	2.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67	1.6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	22.51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2.09	52.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92	32.9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529.72	507.22	2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	483.04	0
	01	基本工资		75.79	
	02	津贴补贴		198.16	
	03	奖金		23.22	
	06	伙食补助费			
	07	绩效工资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7	
	09	职业年金缴费		26.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29	
	11	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8	
	13	住房公积金		32.92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	22.5
	01	办公费			5.95
	02	印刷费			0.48
	03	咨询费			
	04	手续费			
	05	水费			0.96
	06	电费			
	07	邮电费			0.12
	08	取暖费			3.4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3.84
	12	因公出（国）境费			
	13	维修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1.15
	17	公务接待费			0.58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劳务费			
	28	工会经费			4.46
	29	福利费			0.06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39	其他交通费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24.18	0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22.51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1.67	
	05	生活补助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部门公开表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境）费用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境）费用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2.08		1.5		1.5	0.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注：此表为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0.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0.64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80.0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80.02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580.02	支 出 总 计	580.0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下级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金额	其中： 教育收 费				
泽库县司法局	580.02		580.02								

部门公开表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0.02	529.72	507.22	22.5	50.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67	20.67	20.67		
2040601	行政运行	319.67	319.67	297.17	22.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9	0			39
2040605	普法宣传	7.8	0			7.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	0			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1	22.51	2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	50.7	5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01	26.01	26.0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	1.67	1.6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8	1.08	1.08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	2.4	2.4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52.09	52.09	52.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2	32.92	32.92		

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单位及支出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缴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合计
			合计	580.02		580.02	0	0	0	0	0	0	0	0	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20.67		20.67									
204	06	01	行政运行	319.67		319.67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39		39									
204	06	05	普法宣传	7.8		7.8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3.5		3.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1		22.5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		50.7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6.01		26.01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67		1.6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08		1.0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		2.4									
210	12	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52.09		52.0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92		32.92									

第三部分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0.0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93.91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及县级专项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0.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90.6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92 万元。

二、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 580.0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93.91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及县级专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390.64 万元，占 67.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7 万元，占 17.99%。卫生健康支出 52.09 万元，占 8.98%。住房保障支出 32.92 万元，占 5.6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319.67万元，比2020年减少293.64万元，下降47.88%。主要是本年度将二级单位纳入到事业运行。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39万元，比2020年减少为30.6万元，下降为43.97%。主要是人民调解工作保障经费及一村一法律顾问经费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法（项）：2021年预算数为7.8万元，比2020年增加为0万元，增长为0%。主要是上年度与本年度无变化。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0.67万元，比2020年增加20.67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本年度将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纳入其他司法支出中。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3.5万元，比2020年减少6.5万元，下降65%。主要是法律援助办案经费县级专项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22.51万元，比2020年增加22.5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退休费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50.7万元，比2020年增加8.68万元，增长16.47%。主要是人员变动

导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的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2.9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0.21 万元，下降 20.07%。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减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2.0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7.3 万元，增长 38.22%。主要是将生育保险纳入到医疗保险的功能科目中。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34 万元，下降 42.62%。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基数发生变化导致残疾人保障金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6.0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31.79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人员变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的增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0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7.19%。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导致工伤保险减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67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00%。

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遗属生活补助增加。

三、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29.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7.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3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万元，增加 1.5 万元；公务

接待费 0.58 万元，减少 0.13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增加主要是主要是出差、培训等次数减少。

五、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泽库县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90.6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92 万元。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580.02 万元。

七、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580.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0.02 万元，占 100%；

八、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一）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580.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9.72 万元，占 91.33%；项目支出 50.3 万元，占 8.67%。

九、关于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二）

泽库县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580.02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93.91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公用经费及县级专项减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泽库县司法局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2.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7.54 万元，下降 39.94%。主要是人员变动导致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1 年泽库县司法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底，泽库县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泽库县司法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 6 个，预算金额 50.3 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泽库县司法局	“七五”普法经费	7.8	推动全社会增强法治观念、健全社会领域制度规范、加强权力保护、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依法治理网络空间，加强组织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普法宣传册	≥	4	万册
						制作公共法律服务宣传册	≥	4	万册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	300	次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	95	%
					时效指标	及时解答	≥	98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法律意识普及，使群众可以更有效地运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权益； (2) 弘扬民主精神，加强法律观念，坚持依法行事；	≥	9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知法明荣辱，用法止纷争，广大人民群众法律意识得到提高	≥	98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泽库县司法局	法律援助办案经费	3.5	目标1：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加强法律援助经费保障， 目标2：规范法律援助案件，做好法律咨询服务，及时发放办案，提高办案质量， 目标3：进一步加大法律援助业务覆盖面，并加强法律援助队伍建设和办公条件，为广大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法律援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案件	≥	300	件
						非诉讼案件	≥	200	件
						代写诉讼文书	≥	200	件
					质量指标	成功率	≥	96	%
					时效指标	及时办理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司法公正；切实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与发展。	≥	9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法律援助氛围	≥	98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7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泽库县司法局	人民调解工作保障经费	5	进一步加大公证业务覆盖面，并加强公证队伍建设和办公条件，为广大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法律服务。 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民事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事实和文书的真实性、合法性予以证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邀调解人员	≥	4	人
						村调委会	≥	85	个
						专职调委会委员	≥	82	人
						乡镇调委会	≥	9	个
					质量指标	成功率	≥	95	%
					时效指标	及时调处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3) 加大人民调解“以奖代补”案件补助发放力度，调动人民调解	≥	9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大人民群众的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进一步增强	≥	98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1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泽库县司法局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1	实现社区矫正人员法制观念、劳动技能、经济收入大提升，提高了社区矫正工作的社会效益。确保“零脱管”和“无重新违法犯罪”。社区服刑人员减刑和撤销缓刑、假释案件的审核和呈报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	12	次
						培训人数	≥	20	人
					质量指标	培训参加率和合格率	≥	99	%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教育 培训 签到	≥	99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在社区服刑，运用社会工作方法，整合社会资源和力量对其进行教育改造，极大地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	9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社区矫正工作的认可度，促使其主动参与到监督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改造中来。	≥	99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泽库县司法局	一村一法律顾问经费	32	不断创新服务方式，保证了全县“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扎实开展，在新时代文明实践法律普及和推进“平安五莲”“法治五莲”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共法律服务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及社区	≥	72	个
					质量指标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共法律服务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	≥	99	%
					时效指标	每月及时入户宣传	≥	98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实现法律顾问全覆盖，特申请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	99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社会稳定和谐氛围	≥	99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服务人员满意度	≥	98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预算年度：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泽库县司法局	重点人员帮教管控工作经费	1	促进各乡镇及相关责任单位的帮教工作做到不脱管不失控。定期督促检查各乡镇及归口责任单位的重点联系对象工作衔接，建档立卡，平时教育，定期谈话，集中培训等帮教措施落实情况为重点联系对象增减动态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	15	人
						培训次数	≥	4	次
					质量指标	培训参加率和合格率	≥	98	%
					时效指标	每季度及时教育 培训	≥	98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安置、帮教，让刑释解教人员重新树立对生活的信心，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	≥	98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把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好，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非常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	98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人员人员满意度	≥	98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下级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

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司法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法（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指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

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